

##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追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此次追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经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因追加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此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业务特点及经营状况，为加强关联交易规范运作，提高决策管理效率，现对2023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追加如下：

#### **一、追加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追加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16日、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71783.98万元。关联董事曹明、周强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张司飞、杨小俊、吴立、廖琨就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3年3月18日、2023年4月15日临2023-006号、临2023-011号、临2023-015号公告）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所属子公司预计将追加发生部分关联交易，2023年全年预计追加交易金额为6,200万元。交易对方为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及其子公司、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城投集团”）及其子公司（除水务集团及其子公司外）。202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本次追加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曹明、周强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张司飞、杨小俊、吴立、廖琨就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追加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此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同意此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详见公司2023年8月26日临2023-025号公告）

（二）本次追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追加前2023年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2023年7月31日发生金额（万元）	追加预计额度（万元）	追加后2023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2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300.00	1.89	100.00	400.00	101.47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0	189.39	4300.00	4300.00	410.17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	0	109.72	800.00	800.00	634.77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除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外）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0	12.15	50.00	50.00	0.8
	向关联人提供商品和相应服务	0	6.17	150.00	150.00	0
	向关联人租出资产	0	358.55	800.00	800.00	557.55
合计		300.00	677.87	6200.00	6500.00	1704.76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

法人代表：黄思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注册地：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 170 号

注册资本：127,000 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给排水行业的投资、建设、设计、施工、运营管理、测绘、物探、技术开发咨询；给排水、节水、环保相关设备及物资的生产、销售和维修；水质监测；水表生产、销售及计量检测；抄表营销代理服务；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管理；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机械批发兼零售；信息技术的研发和服务；住宿和餐饮（仅限持证分支机构经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实际控制人：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水务集团是武汉市国资委下属国有特大型企业，主要负责武汉市中心城区供水、污水处理的建设、运营、管理及阳逻经济开发区、蔡甸城关及周边区域供水管理。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水务集团总资产 398.58 亿元，净资产 91.81 亿元，营业收入 63.20 亿元，净利润-7.21 亿元。

#### 2、关联关系说明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水务集团持有本公司 40.18% 的股份，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 （二）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兵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注册地：汉阳区晴川街解放一村 8 号

注册资本：39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城市公共交通；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燃气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养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城投集团总资产 3,780.58 亿元，净资产 1,212.29 亿元，营业收入 283.24 亿元，净利润-1.20 亿元。

## 2、关联关系说明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武汉城投集团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一）与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 1、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公司与水务集团之间预增的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公司向水务集团下属子公司武汉三镇实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物业费及车位费等。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参照办公用房所处地段周边市场交易价格确定，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

#### 2、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公司与水务集团之间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水务集团下属武汉汉水高新科技有限公司采购自来水生产用药剂、专业管材及配件、瓶装水等。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参照药剂、专业管材配件等商品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如项目采用公开市场招投标程序进行，公司若中标相关项目，则按照其中标价格确定关联交易金额。

#### 3、向关联人租入资产

公司与水务集团之间向关联人租入资产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1）公司租用水务集团下属子公司武汉三镇实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用房；（2）公司

所属宗关水厂及白鹤嘴水厂租用水务集团子公司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生产用地。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参照所租赁土地或房屋所处地段周边市场交易价格或第三方评估价格确定，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

## （二）与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

### 1、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公司与武汉城投集团之间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1）武汉城投集团子公司武汉市信息管网投资有限公司承接公司长江隧道通信通道维护业务；（2）武汉城投集团子公司武汉飞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承接公司龙阳湖泵站及出站管道改造工程等项目的造价咨询业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参照通信通道维护、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收费标准定价，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

### 2、向关联人提供商品和相应服务

公司与武汉城投集团之间提供商品和相应服务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子公司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接武汉城投集团子公司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供水管道工程等项目施工服务。如项目采用公开市场招投标程序进行，公司若中标相关项目，则按照其中标价格确定关联交易金额；如项目采用直接委托方式进行，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 3、向关联人租出资产

公司与武汉城投集团之间向关联人租出资产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武汉城投集团及其子公司租赁办公用房。公司为盘活存量资产租出办公用房，租赁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参照所租赁土地或房屋所处地段周边市场交易价格，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追加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符合公司日常经营以及对外发展的需要，同时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专业资源和优势，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关联方也不会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